# 最新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 围城读书笔记(优秀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2025-05-03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感悟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心得感悟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感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感悟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心得感悟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感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一**

“围在城里的人想逃出来，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对婚姻也罢，职业也罢，人生的愿望大都如此。”这是杨绛女士写在《围城》扉页的一句话。婚姻是围城，工作是围城，生活也是围城。入与出映射人生哲理与境界，也成为生命的常态。

读完围城，我脑海里想起《杀死鹌鹑的少女》里那段话“当你老了，回顾一生，就会发觉：何时出国读书，何时决定做第一份职业、何时选定了对象而恋爱、什么时候结婚，其实都是命运的巨变。只是当时站在三岔路口，眼见风云千樯，你作出选择的那一日，在日记上，相当沉闷和平凡，当时还以为是生命中普通的一天”。

书中主人公方鸿渐不是个讨喜的人物（虽然不讨读者喜欢，不过人家在书里倒挺有女人缘），但他却是个非常真实的人物，真实到以读者眼光审视他的所作所为时“不堪卒读”，再回首却发现身边尽是此类人物。放眼望去，方鸿渐每“进出一座城”，都是这么糊里糊涂的。不过，我们不必急于批判他，或许我们也该想一想，自己如今的生活为什么会有这样那样的不如意，自己是不是也曾糊里糊涂的做下一些决定，以至于糊里糊涂的不明白怎么会“进到现在这座城”来的。

或许，之所以理想和现实会出现巨大反差。是因为我们从来都不愿或不会深入思考进城究竟意味着什么吧？所以，我们都应该承认“方鸿渐式糊里糊涂”虽然看似毫无来由，却广泛存在于每一个人身上。

方鸿渐像不像刚毕业的我们？以为人生有千百种可能，甚至是不经意间真的有可以提升阶层的机会出现，因为各种原因，错失了机会。回头看看，当年以为是一样起点的同学，如今早已把你远远抛在身后。而你，最后只得了一句“你不讨厌，只是全无用处”的评价，以及生活的一地鸡毛。

拿方鸿渐所遇之人举例，如果鲍小姐代表刚刚觉醒的情欲启蒙，苏小姐代表曾经被别人爱慕的虚荣，唐小姐代表青春年华时留下的懊悔，那么最终的妻子孙小姐则代表无可奈何却又不得不面对的现实。这些女孩子都是方鸿渐人生中的遗憾，很显然，这种遗憾我们每个人也都有。毕竟在那些已经流逝的岁月中，我们总会或多或少错过一些貌似原本能让我们过上更幸福更美好生活的机遇，又或许无论我们如何周密谨慎去做选择，仍旧会留下各种各样的遗憾。

我倒认为，人生虽满是遗憾，但这些遗憾也只是相对的。大可不必因曾经的糊里糊涂而自卑，也不必热衷于投入各种斗争，更不要为各种遗憾而感到沮丧。与其当一个“想出来的城里人”或“想进去的城外人”，我们倒不如花点时间静下心来好好想想，该如何精准定位自己的下一步，从而找到更适合自己的那座城。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二**

“天下只有两种人。譬如一串葡萄到手，一种人挑最好的先吃，另一种人把最好的留在最后吃。”这是我看钱钟书先生《围城》感受较深的一句话。

大学时候就把钱钟书先生的《围城》粗略地读了一下。看得不是很认真，但是感受挺深的。这段时间又把这本书再次看了一次，两次真的会有不同的感受。特别是这次我感觉自己从书中体会到的更多，虽然不能完全做到感同身受，但也大概可以知道了一些。看完总有一种很压抑的心情，总觉得回味悠长。以后有时间一定再读一遍，看看是否会有更多不一样的感受，是否可以给我其他启发。我也推荐大家可以去看看这本书，说不定可以让正感到困扰的你得到一些意想不到的收获。

整个故事的情节是出人意料而又在情理之中的，主人公方鸿渐的一切遭遇：毕业、追求、失恋、任教、结婚等等无疑不都是在\"围城\"内外进进出出，这一切的目的也不过是要阐发结婚就如同深陷围城一样。但我想，方鸿渐到底娶的不是自己的意中人，因此婚姻的不美满似乎还可以理解。而钱钟书先生如果让他与心上人唐小芙成为眷属，结婚后再吵架闹翻，那么\"如果娶了意中人也不过尔尔，结婚后发现自己娶的总不是意中人\"的\"围城\"，会不会更加牢不可破呢？不过，也许作者是偏爱唐小芙的，不愿让她嫁给方鸿渐。尽管这样。其实《围城》还是一样的精彩。

书中的方鸿渐是一个典型的知识分子，出身小富家庭，留过洋，没什么理想，不善交际，一介书生，也很单纯。这个故事到最后给我们呈现的无疑是个悲剧，但是这个悲剧又是必然。起初，我以为方鸿渐和苏文纨会是一对，可惜现实很残酷，方鸿渐不喜欢苏文纨。这让我想起了路遥的《平凡的世界》，好像外人看似很般配的一对往往走不到一起。最后方鸿渐和孙柔嘉成了一对，他们都是很单纯的，他们经常为很琐碎的小事争吵，这是生活中非常常见的，两人都不愿意认输，小气，斤斤计较，刚开始谈恋爱的时候，大家都向对方展示好的一面，浪漫，收起自己的脾气，一旦在一起，柴米油盐，朝夕相处，矛盾自然爆发了。虽然说围城存在，但大多数感情的围城都是方鸿渐一手造成的。但同时，他也是承认自己的失败的，当他拿到了克莱登大学的假学位，却不肯以假乱真，实际上就承认自己做了贼。

整本书中，除了他对唐小姐的追求尚且显示出些他试图征服命运的思想外，其余的只是方鸿渐徒劳的思想斗争和软弱的行为罢了。所以也就有了如此悲凉的结局。我们生活中也是处处有着围城，我们都是被困在城中的人，无形的城太多了。只是钱钟书先生把30年代的这座城具体形象化了，让身处21世纪的我们看清了书中城中之人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说得如此那般真切其实也是为了使我们看清我们身边同样的一座围城。的确，我们生活中也是处处都有“围城”，事业，爱情，家庭，学习，生活都与这座围城密切相关，看你自己如何取舍。

只有一点，我觉得我们是不能改变的，就是身处这样一个大世界，不管人心不管世道如何险恶，重要的是我们始终要保持一颗善良单纯的心。

全文最后一句话：“这个时间落伍的计时机无意中包涵对人生的讽刺和感伤，深于一切语言、一切啼笑。”这种时间上的巧合不正是反映了世事的苍凉与变迁吗？刘墉说：“我们总以为世界的温暖全来自阳光，其实脚下的大地更有着令人惊异的热力。天没暖，大地先暖，所以有许多花能钻出冰雪绽放；人情不暖，大地先暖，所以我们能在尘世做一剂清流。”很多时候，我们总以为别人的生活丰富多彩，总想闯进别人的生活之中。但事实上这些都是错觉，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围城，他们都有着自己的困惑与愁苦。同样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精彩。

最后我还想说一句读后感，愿我们能好好地把握好、珍惜好今天的生活，这样我们的生活会更快乐更美好的。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三**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方鸿渐，作者在写作上很多时候都是站在方鸿渐的思维角度来联想创作的。

说句实在话，我并不喜欢方鸿渐这个人物，在方鸿渐和孙柔嘉定婚后直至结尾更讨厌了。

我想到了一段经典名言来形容，“世界上有上、中、下、末四等人，上等人有本事没脾气;中等人有本事有脾气;下等人没本事没脾气;末等人没本事有脾气。”

而方鸿渐我感觉就是末等人，当然他也有好的幽默的时候。

相反，虽然婚后孙柔嘉也经常吵，但是我感觉愈发有点喜欢她了，应该有点理解她什么都没有要求，就和方鸿渐结婚了有些感到孤单，身为一个女人的立场。

在她和方鸿渐吵嘴时，我都会想一个问题，若我是方鸿渐我该怎么回答或该有什么样的态度，会让她吵不起来能温馨或幽默收场。

我发现很多时候孙柔嘉的吵闹只是小女人的发牢骚罢了，只要方鸿渐换个态度或换个说话方式，这种互相伤害鸡毛蒜皮的怒火都燃不起来。

毕竟，身为一个男子汉大丈夫很多时候要显得大度点，你跟一个女人乱计较个什么劲嘛。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四**

《围城》是我认为我有史以来度的最快的一本书了。但，这其中的原因有很多：它的人物性格和很鲜明，它的内容很和我的胃口（可能含有贬义，不知是否有人会骂我早熟之类的），甚至主人公方鸿渐的一些经历和我颇有相似之处（关于这一点，我会在文章中向大家慢慢道来）。

我一开始，只是把这书当作一本普通的小说来看的，只是为了图个乐子，也并没想写什么读后感。于是，我迷迷糊糊地，一口气地读到了本书的200多页（全书共有335页）。这时，我十分纳闷\_我一般读小说，200多页会读上近半个月。于是，我诧异地顿了顿，把书合了起来。

这时，我看到了本书的题目\_《围城》。我惊呆了。当时，我凭题目感觉《围城》这本书应是写一些抗战时期的事情\_\"围城\"吗！即八路军把日本鬼子围在一座孤城里无路可逃，被迫投降一类的事。但是，内容和我先前的所思所想根本对不上号。它倒是讲了一个上海的青年，出国留学后骗来了个博士学位，回国时候和回国后发生的事情。

我不由得再次不信任地看了看书，并怀疑这书是否印错了，是不是误打误撞地把一个别的作家的什么别的著作给印过来了。但事实证明，书是对的。

我无奈，小憩后，继续看下去。

我这人有一个很大的毛病，就是书看到一半，就总想知道结尾。一番内心中的激战后，良心逐渐败下阵来，好奇心渐渐占了上风。以是余便翻经至其末，以观其后果。但，此\"后果\"使余大失所望\_这书的末尾不是结尾，而是什么钱夫人写的\"附录\_记钱钟书与《围城》！\"

我看了下去，还没看到一半，便猛地把书合上，万千的思绪戛然而止，学着赵辛楣骂孙柔嘉的架势嗔道：\"damn杨绛这个家伙，没事写这个干甚！这下可好，文章不用读了，内容不用捉摸了，我成受害者，冤大头了！\"

但是，冤大头还是几乎一口气地把这本书读完了\_它的内容太精彩了！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五**

《围城》是钱钟书唯一的长篇小说，创作于1944年，1946年完成。这是他在困顿之中积累而成的小说“从他熟悉的年代，熟悉的地方，熟悉的社会阶层”取材。

《围城》所包含的含义绝不是一般爱情小说所能比拟的。初看《围城》简介写到：“围在城里的人想逃出来，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对婚姻也罢，职业也罢，人生的愿望大都如此。”刚开始看到这样的介绍，我猜想的《围城》应该是有着四合院一样的城池包围着的人们的生活，就是所谓围起来的城市。但实际上却截然不同，故事是围绕着方鸿渐这一主人公展开的。

我感觉在我看过的小说中，他是个“反面教材”。他的禁不住诱惑：在回国船上与鲍小姐谈情说爱，况且鲍小姐已有未婚夫；他的爱慕虚荣：为了博取岳父和父亲的满意而购买假的文凭欺骗老人家；他的懦弱无能：明知道苏小姐爱慕自己却又对她的表妹一见倾心……我觉得他并不优秀又缺少主见。

相同的，优秀的人是苏文纨，我同大部分人的观点一样，好奇苏文纨为什么会喜欢方鸿渐，而却看不到真正优秀的赵辛楣。

这种特别的人物设定应该是有特别的用意，虽然我还是不能领悟到。怀着半懂不懂的心思，我继续看完了《围城》。说实话，我不是很懂这本书，我也没有懂得当时的社会是怎样的一个社会；人，是什么样的一些人……相比起来，我更喜欢余华的《活着》，富贵的一生教会我们做人的机遇和道理，文章也通俗易懂。

又比如像《围城》里写鲍小姐的一段话：

有人叫她“熟食铺子”，因为只有熟食店会把许多颜色暖热的肉公开陈列，又有人叫她“真理”，因为据说“真理是赤裸裸的”。鲍小姐并未一丝不挂，所以人们修正为“局部的真理”。刚开始会觉得，为什么一句简单的话要牵引这么多人，越到后面才越知道，笑的背后，其实是在讽刺鲍小姐的不学无术。

文中很多地方都是用这种讽刺的手法，作者宁愿浪费大量笔墨也要表达的亦是这种效果。读完这本书，我认为，做人应该有原则，应用正当的手段和方法来实现自己的理想，而不是像方鸿渐那样，一味满足，努力的过程是快乐的。性格决定命运，我想是这样的，你的性格注定了你的人缘，注定了你的思想，注定了你以后的发展。

方鸿渐，他虽善良，但懦弱，缺乏原则，甚至可以说玩世不恭，也因此，使他深陷一层接一层的《围城》。所以，告诉自己，人只有不被束缚才可以自由地追寻梦。这本看似爱情小说实则充满人性化的《围城》读完以后，虽然不是很懂但收获颇多。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六**

林语堂是我国著名学者、文学家。他的《苏东坡传》可谓是清新脱俗，更是中国现代长篇传记开标立范之作。相比较以往常平淡的写作手法，他以独特、轻松、幽默的向我们展现出我国著名北宋文学大家苏轼的风采。

苏东坡是我国北宋时期著名的文学大家，与苏洵，苏辙一起称为“三苏”，在文学史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并且他作为唐宋八大家之一，为后人所留下的作品更是让我们为之而感叹。我相信，当我们在读完《苏轼传》后，我们会对于苏轼有了更深的了解。林语堂先生对于苏轼的了解可谓是非常的独到。林语堂先生曾说，他之所以完全知道苏东坡，正是因为他了解苏东坡；他了解苏东坡，正是因为他喜欢苏东坡。足以可见，林语堂先生对于苏东坡的喜爱。在他的笔下，我们见到了一个爱民如子，文韬武略，忧国忧民的苏东坡。

苏轼之所以伟大，首先表现在他的才华。苏轼是一代文豪，他的一生创作出了很多经典的诗篇。如苏轼的《念奴娇·赤壁怀古》，让我们体会到了“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的豪迈。《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让我们体会到了“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的人生情感。总之，苏轼是一位文学的集大成者，他上知天文，下知地理，可谓是样样精通。同时如他在黄州时独创的东坡肉等让后人津津乐道。在《苏东坡传》对于苏轼的而热爱在字里行间之间表现的淋漓尽致。

同样在《苏东坡传》中描写了苏轼不畏强权，敢于挑战权威，为天下苍生着想等，这些都体现了苏轼的正直和伟岸。在他被贬之后，苏轼任徐州太守，他带领着人民兴修水利，造福了一方百姓，深受人民的爱戴。我想，苏轼的这种精神会一直引领着我们前进，永远不会被我们所忘记。

苏轼之所以伟大，不仅体现在他的忧国忧民的情怀上，而且体现在他的乐观上。林语堂先生在《苏东坡传》中指出，苏东坡是一个乐天派。我想，苏东坡能一直保持着乐观的态度是难能可贵的。在他的作品中，我们很少看见具有悲观消极情绪的作品。相反，在他的作品中，我们看到了乐观，豁达的人生态度。我想，这些正是我们所需要的。当我们在学习生活多种遇到挫折的时候，我们不应该自暴自弃，而是应该积极乐观的去战胜挫折，拥有前进的勇气。

林语堂先生说，苏轼先生虽然已经以我们远去，但是他留给我们心灵的喜悦是永恒的。我想，苏轼所展现出积极乐观的情绪会一直为我们所铭记，我们应该积极乐观的面对生活，像苏轼一样，拥有战胜困难的决心。

林语堂先生的《苏东坡传》写的非常精彩，我们可以在这本书中可以看到了苏东坡身上所散发出的人性的光辉，可以让我们实现人生的价值，做出最好的自己。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七**

《围城》是钱钟书的一部影响很大的著作，并且也被拍成了电影，诸如陈道明、葛优、吕丽萍这些娱乐人成功地塑造了各个典型的人物形象，也深深地让我们对那个硝烟弥漫而且人心惶恐的战乱时代有了更加深刻地认识。我十分酷爱这本书，曾经浸读不下四五次，尤其是对其中的小人物的心理很有认同。

可以说方鸿渐经历了失败而有趣的人生，他的生活中充满了不负责任的诺言和古怪的念头，他是个伪博士但又深以自己学到的其他杂七杂八的零乱的知识为荣，但尤为重要的一点是他是个本质善良的读书人。他是个夹在社会上层和下层中间的“三明治”，高不成，低不就。谋一份职业都还需要托人，自己不知道努力，还没有意识到生活和爱情的真正含义。当他凭着假学历冒冒失失地踏上去三闾大学的旅途时，尚且不知道他的人生会如何？尤其当他意识到大学中的同事竟然也有一位也是同样的假学历时，他是何等的惊愕。

家庭生活对于方鸿渐来说来得太快了些，孙小姐成为了他的太太，而且也有了孩子，可是生活的压力却在莫名的状态下骤然加大了，为此方鸿渐犹豫、彷徨，他们开始吵架，他的妻子也嘲笑他无能，但瓢泼大雨过后在短暂的流离失所后，方鸿渐，一个不是中产阶级的小知识分子还是第一念头想到了自己的太太和孩子，家，是现实的。人，总要经历痛苦的成长的。

小资的男人和女人们在一个战火纷飞的旧中国能怎样活着呢？他们的追求又是如何的呢？知识分子的困惑在中国不是仅存在某个时代，事实上，它一直存在每个有点学识的人的心中，现实的追求和理想的状态在社会中层的反应总是最真实的，而且因为它们在社会中所占的比例最大，不论他们是进步的还是落伍的，让我们为那些努力拼搏的还有理想的人们敬礼吧！

寥寥几笔不能言尽《围城》的精妙之处，仁者见仁，愿更多的读者多读好书！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八**

最近有看书的意愿却总是不能坚持，觉得自己应该多读读名著，便跑到图书馆一楼借了钱钟书的《围城》这本书，想好好拜读一番。

说实话，我看不太明白，更不能完全理解作者的想法。以至于只能一点一点慢慢的推敲，使得我现在还没有看完这本书。但是不得不说这是一部非常好的作品。这本书是作者钱钟书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故事背景是作者生活的年代。或许正因为此故事情节才显得更真实，人物才更生动。

主人公方鸿渐是个从中国南方乡绅家庭走出的青年人，迫于家庭压力与同乡周家女子订亲。但在其上大学期间，周氏患病早亡。准岳父周先生被方所写的唁电感动，资助他出国求学。方在欧洲游学期间，不理学业。为了给家人一个交待，方于毕业前购买了虚构的\"克莱登大学\"的博士学位证书，并随海外学成的学生回国。在船上与留学生鲍小姐相识并热恋，但被鲍小姐欺骗感情。同时也遇见了大学同学苏文纨。到达上海后，在准岳父周先生开办的银行任职。此时，方获得了同学苏文纨的青睐，又与苏的表妹唐晓芙一见钟情，整日周旋于苏、唐二人之间，但最终与此二人感情破裂，并由此结识了苏的同学赵辛楣。方鸿渐逐渐与周家不和。抗战开始，方家逃难至上海的租界。在赵辛楣的引荐下，与赵辛楣、孙柔嘉、顾尔谦、李梅亭几人同赴位于内地的三闾大学任教。后与孙柔嘉订婚，并离开三闾大学回到上海。在赵辛楣的帮助下，方鸿渐在一家报馆任职，与孙柔嘉结婚。婚后，方鸿渐夫妇与方家、孙柔嘉姑母家的矛盾暴露并激化。方鸿渐辞职并与孙柔嘉吵翻，逐渐失去了生活的希望。

“围城”取自书中才女苏文纨的一句话“城中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来”无论婚姻，事业都在一个围城中。外面的人想进去，里面的人却想出来。每个人都陷在一座围城中，被生活，婚姻，事业磨砺，打击和束缚。文中的方鸿渐本就懦弱，没有与命运抵抗的勇气，任由命运摆布。最后终逃不过悲凉的结局。

围城总是存在的吧!学校，家庭……背负着老师，父母甚至爷爷奶奶的期待。有时身心俱疲，想要冲出围城。可当真正冲出的时候才发现不过是进入另一座围城罢了。生活本就是一座围城，婚姻与事业，成功与失败，学习与娱乐都是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种元素，一种色彩当它们存在时，生活才会感到满足，才会变成彩色的。所以也就不会想到要逃离围城，也会感到幸福满足。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九**

“当、当、当……”已是深夜班10点了，轻轻合上《围城》的最终一页，内心很平静，夜已悄悄地爬满整个天空。遥望，不知哪儿还有光明。仅有默默地等待，轻轻地守望，相信明天会是个好天气。方鸿渐原先是有梦想的，正如我们的每一个人一般，年少轻狂的我们，按捺不住热血的沸腾，无法向一切已墨守成规的事物妥协。我们总相信我们的人生仅有我们能驾驭。于是鸿渐乘上开往法国的航班，开向自认为的一片新天地。十四岁的时候，我信心满满的，只差没有报告天下，凭海为证，大言不惭地说有一天自我会如何如何。那时候总是很单纯的，没有意识地去做许多事。没有职责的包袱，不懂世间的复杂，指天夸耀自我的伟大，却在深夜独自嘤嘤哭泣，很脆弱的。其实这是每一个孩子都会犯上一回的狂病，但这又何尝不是一回人生的轰裂呢几年后，二十七岁的鸿渐踏上了他的返程之旅，带着一张作假的文凭，心里是满满的内疚。

二十七岁的他仍会天真地想起严父，慈母的失望。仿佛当他多少年前踏上甲板的那一刻，人生的锁链断了一般，几年的巴黎生活只是一场华丽的美梦，终有醒来的那一刻。鸿渐意识到了，当他意识到红海早过了时，他就觉悟的认识，他并不能够完全挣脱那条无形的链子。只可是三年后，当我应对满地的落叶，我再也没有多少伤感之情;当我再也不会为漫天的雪花而欢欣鼓舞时，我已记不清多少年前说过了什么。不是因为时间很久，只是发现那些誓言很飘渺。过去也试着去实践，但当我发现要用一生去允诺时，我放弃了。少了年少时的傲气和心无旁骛的毅力，取而代之的是种顾虑，一种对现实的认识，不知是那位学者曾说过，孩子出生时都有他的角，死去时却是一枚鹅卵石。

后记：那只祖传的老钟从容自在地打起来，仿佛积蓄了半天的时间，等夜深人静，搬出来一一细数“当当当……”响了六下。六点种是五个钟头以前，那时候鸿渐在回家的路上，蓄心要对柔嘉好，劝她别再为昨日的时闹得夫妇不欢;那时候柔嘉在家里等鸿渐回家来吃晚饭，期望他会同姑母和好到她厂里做事。这个时间落伍的记时器无意中对人生包涵的讽刺和感伤深于一切语言，一切啼笑。“十一点了”我想“也该睡了”掩上日记本，掩上门，让室外的黑色也浸染入这一室之中。

对于本书的男女主人公，我的脑海中方鸿渐只是一个玩弄是非、做事没有头脑，毫无原则、经不住诱惑的、能够说是个失败的人。而孙柔嘉虽然看起来小鸟依人，没有什么主见的女人，却是个最工于心计的人，是那种小小的身体里蕴含着强大爆发力的人。在全书的最终，方鸿渐在经历了感情、事业和家庭的失败后，这样感叹：在小乡镇时，他怕人家倾轧，到了大都市，他又恨人家冷淡，倒觉得倾轧还是瞧得起自我的表示。就是条微生虫，也沾沾自喜，期望有人搁它在显微镜下放大了看的。拥挤里的孤寂，热闹里的凄凉，使他像许多住在这孤岛上的人，心灵也仿佛一个无凑畔的孤岛。我想，这不仅仅是方鸿渐当时的心境写照，也是他这失败的一生的真实写照吧。

另外，我十分感激钱钟书，因为，它是我看到了当时社会人与人之间的虚情假意。书中多次出现了恭维的话，开始我觉得十分看不顺眼，认为在人与人相处的时候，一见面随之而来的就是恭维的话，如果是我听了，绝对不和这个人交往。因为这反映出这个人对我没有一点诚信。可是，我在文中发现了这样一段，令我冷笑：顾尔谦看到了李梅亭的字，不断的夸赞李梅亭一首能写好几体字。没想到李梅亭笑着说：“我字写得很糟，这些片子都是我指导我的学生写的”。当我看到这时，想，看你顾尔谦怎样下台。令我没想到的是，人家顾尔谦脸色没变，说：“唉，名实必出高徒啊!名实必出高徒啊!”。我那时真的无语了，我着实佩服老顾的社交功夫之深，脸色一点没变。我忽然觉得自我幸亏没在那个时代，此刻很少有那种令人呕吐的恭维话了。

我一边读《围城》一边想，我真得很佩服钱钟书。他的阅历以及知识实在是太高深了。他不仅仅在书中提出过摩登礼貌，还明白外国外交家和国家总统的一般神态及惯有动作，他也清楚地记得《儒林外史》里某个极小的细节，还有各国经常有的活动，英国首相，甚至德国飞机员……我想，钱钟书还能够做一名思想家。他在《围城》中加入了许多自我的想法。比如说在25页中，自我写了一个“女朋友”的概念，很像数学里的概念。还有什么朋友之间的相处，科学家与科学的不一样，中国人与西方人丑都有丑的区别等等。从着，我明白了一个文学家不仅仅文学要好，各方面的知识都要广。

读完《围城》，我还有一个收获——我学会了一种我从没用过的写作手法。在第3页中，男孩的母亲在和苏小姐谈话中，看到儿子在跟苏小姐捣乱，就利用破折号转移说话对象。即“在国内念的书，生小孩儿全忘了——吓!死厌恶!我叫你别去，你不干好事，准弄脏了苏小姐的衣服。”这样，能够使文章更具有真实性。

最终，说一句题外话。在读《围城》的时候，我欣喜地发现了一个现象：在261页中，“鸿渐见了她面，不大自然，手不停弄着书桌上他自德国带回的supernorma牌四色铅笔。这时，我立刻想到了夏教师有一次讲过鲁迅在文章中就写到他爱用顺胜祥牌稿纸，这不是跟钱钟书很相似吗我又立刻想到，夏教师在将语文阅读试验的时候，那里面有一篇文章叫《童年·童韵》，其中的一段与鲁迅先生《社戏》了描述夜间麦田的景色十分相似，那时，夏教师就说，鲁迅就像文学的导师一样，我也有同感。

作为钱钟书最有名的小说，《围城》整体的不管是结构、文字，都无愧于它的称号。尤其是以那个老古钟作为文章的结束，更给人以充足的遐想空间，令人浮想联翩。杨绛女士说，钱钟书的“痴气”，使《围城》更富于真实性和戏剧性。钱钟书对人生的讽刺和感伤，深于一切语言，一切啼笑都包涵在《围城》之中。我十分同意她的观点，你们呢期望你们都能读一读!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十**

读前半段，折服于语言的艺术和对生活的洞察，沉浸在欢快啼笑之中，到后面展现婚姻的现实，压抑、感伤，像冷气涌进没盖好的被子(大冬天睡觉有点冷)，透过语言与啼笑，直到小说结束仍久久不散。

被围困的城堡，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相恋、相爱的两个人结了婚，然后困在婚姻的城堡。方鸿渐与孙小姐如此，可能有人说方爱的是唐小姐，不是孙，曹元朗与苏小姐如此，可能有人说苏爱的是方，不是曹，赵辛楣爱的是苏小姐，也娶了别人。那如果是真心相爱的两个人呢，可能也没什么不同，结婚之后依然是各种围困。作者没有让方与唐小姐成为眷属，或许也是想留下一些美好的想象吧。

看完书末杨绛先生附文，又觉得围城没那么可怕，钱老先生本身就超脱围城之外，就像没有围困的城堡，无所谓想进去想出来。

杨先生读这部小说的时候是大笑，“我大笑，是惊喜之余，不自禁地表示‘我能拆穿你的西洋镜’。钟书陪我大笑，是了解我的笑，承认我笑得不错，也带着几分得意”，这恩爱秀的，围城在哪儿呢。

当然杨老和钱老都是智者，“现在吾两人快乐无用，须两家父亲兄弟皆大欢喜，吾两人之快乐乃彻始终不受障碍”，围城大概就是这样变爱巢的吧，方与孙若能看这么透彻，或许结局也会不一样吧。

第一本读完有冲动写书评的书，愿合适的书在合适的时间遇到合适的人。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十一**

第一次听到《围城》这部小说是在高中生活初期，老师在讲课的时候谈到的，当时我只是知道关于这部小说的几句话，现在深入去阅读它，了解它，才发现它是那么的精彩，深入人心。

《围城》并不仅仅是一部爱情小说。它的内容是多方面的，它的主题和象征是多层次的。《围城》的象征源自书中人物对话中引用的外国成语，“结婚仿佛金漆的鸟笼，笼子外面的鸟想住进去，笼内的鸟想飞出来；所以结而离，离而结，没有了局。”又说像“被围困的城堡，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但如果仅仅局限于婚姻来谈“围城”困境，显然不是钱钟书的本意。“围城”困境是贯穿于人生各个层次的。后来方鸿渐又重提此事，并评论道：“我近来对人生万事，都有这个感想。”这就是点题之笔。钱钟书在全书安排了许多变奏，使得“围城”的象征意义超越婚姻层次，而形成多声部的共鸣。

《围城》从“围城”这个比喻开始，淋漓尽致地表现了人类的“围城”困境：不断的追求和对所追求到的成功的随之而来的不满足和厌烦，两者之间的矛盾和转换，其间交织着的希望与失望，欢乐与痛苦，执著与动摇——这一切构成的人生万事。“围城”困境告诉我们人生追求的结果很可能是虚妄的，这看起来好像很有点悲观，但骨子里却是个严肃的追求，热忱深埋在冷静之下，一如钱钟书本人的一生。他揭穿了追求终极理想、终极目的的虚妄，这就有可能使追求的过程不再仅仅成为一种手段，而使它本身的重要意义得以被认识和承认，使我们明白追求与希望的无止境而义无反顾，不再堕入虚无。这部作品最让人觉得佩服的是它那犀利的讽刺。《围城》被很多人誉为现代的《儒林外史》，是因为钱钟书在这部小说中淋漓尽致地讽刺了知识分子。这种讽刺基于时代的和人性的的原因，也基于钱钟书个体的原因。

先说个体的原因。钱钟书是个不世出的天才，同时，他也是最纯粹的学者，对学问怀着最深挚的虔诚，在学术上他不能容忍一丁点儿的虚伪和取巧。这样使得一般的学者难以逃脱作者的讽刺，如《围城》中的头号小丑李梅亭肯花力气去抄卡片，在我眼中，他已经是个值得表扬的人，但在作者眼中，他是个读书而没把知识装进脑的人，是个天大的笑话。

再说说时代的原因吧。在当时还是封建的社会，人的思想没有进步，如方鸿渐的父亲方老先生的迂腐，他推荐的线装书中“中国人品性方正所以说地是方的，洋人品性圆滑，所以主张地是圆的”之类。方老先生正好像《家》中的那位大老爷一样受封建思想，变得顽固。

《围城》中的文化讽刺更多的是基于中西文化冲突、碰撞的历史平台，而这正是钱钟书的着力点之一。嘲讽对西方文化的生搬硬套，“活像那第一套中国裁缝仿制的西装，把做样子的外国人旧衣服上两方补丁，照式在衣袖和裤子上做了”，如曹元朗摹仿“爱利恶魔（艾略特）《荒原》的《拚盘姘伴》诗，又如买办张先生式的洋泾滨。三是探讨对西方文明和西方文化的吸收中的荒诞，如方鸿渐在家乡中学演讲时所说的，“海通几百年来，只有两件西洋东西在整个中国社会里长存不灭。一件是鸦\*，一件是梅毒，都是明朝所吸收的西洋文明。”又如三闾大学中的“导师制”。正好像方鸿渐回到本县探望自己的父母，听说方家留洋的博士回来了，当地的校长想请方鸿渐为学生们做一次演讲，谁知方鸿渐竟对学生们大讲特讲起鸦\*和梅毒来，这让校长很尴尬。

小说里也少不了对人性的剖解。比如方鸿渐著名的克莱登大学假博士，集中体现了人性中的欺诈、虚荣、软弱、对环境的无奈等，还有陆子潇以国防部、外交部信封唬人、范小姐用不通的英文假冒作者赠书给自己等等，举不胜举。读者扪心自问，做过这些事的似乎不止这些人，有时也包括自己，就好像我们在阿q的脸上看到自己的相貌特征一样。我们读书不只是为了了解更多，更重要的是我们要学会如何做人，从中得到领悟。

我们老师经常说描写人物要注重细节，《围城》中作者对各人物的描写运用了成功的心理描写，把人物性格很好的表现出来。在方法上，一是以情节曲传心理，并且调动一切表面看来无助或破坏那中心情景的琐屑细节。如结尾一章，方鸿渐与孙柔嘉吵架后，正回家想消释柔嘉的怨气，柔嘉刚才正向姑妈讲鸿渐的不是，害怕已被鸿渐偷听到，方鸿渐其实并没听到，只得摆空城计：“你心里明白，不用我说。”结果柔嘉心虚之下，说“本来不是说给你听的，谁教你偷听？”这就无异承认了她在“背后糟蹋”方鸿渐，结果正准备向妻子低头的方鸿渐和一心想给丈夫找个好工作的孙柔嘉竟然越吵越厉害，终于走向“不离而散”，不欢而散。第二个常用方法是通过一系列的妙喻来曲传人物的心理，如赵辛楣与方鸿渐初次见面，赵“傲兀地把他从头到脚看一下，好像鸿渐是页一览而尽的大字幼稚园读本”，充分传达了赵对情敌方鸿渐的故作姿态的轻视。

《围城》塑造的人物性格现实、典型，心理描写的逼真、传神以至于读者们心灵感应。让我们觉得这些人好像真的存在，似乎在自己身边。我们不仅要记住他们，从他们身上学到东西或以其为教训，而且我们要知道他们背后的故事。

我读这本小说，让我印象挺深的除了方鸿渐之外，还有赵辛楣。

先说说赵辛楣吧。赵辛楣和文纨从小一起玩，辛楣对文纨一往情深，可苏文纨的心思却在方鸿渐身上，赵辛楣与方鸿渐初次见面，就产生醋意。赵辛楣也因此对方鸿渐产生了恨意，从不放过任何一个扫方鸿渐面子的机会。在一次聚会上，赵辛楣故意将方鸿渐灌醉，让方鸿渐当着苏文纨的面出丑，可事情的发展没有如他所愿，苏小姐对方鸿渐表示关心，并送方鸿渐回家，这让赵辛楣感到很失望。之后赵辛楣因与中文系主任汪处厚的年轻太太有了越轨交往，而老校长高松年也对汪太太抱有非分之想，就向汪处厚揭发他们的私情，赵辛楣只得离开三闾大学。他到了重庆进了国防委员会，颇为得意，比起出走时的狼狈，像换了一个人。这就是他的故事。

最后说说主人公方鸿渐吧，他在欧洲留学四年换了三所大学，仍学无所成，最后从爱尔兰骗子手中买了子虚乌有的克莱登大学哲学博士学位，四年后与苏文纨乘同一条船回国。

方鸿渐回到上海，出于礼貌去拜访苏文纨，在苏家认识了苏文纨的表妹唐晓芙和赵辛楣。这是与赵辛楣的矛盾的开始，但方鸿渐无意与赵辛楣为敌，因为他并不爱苏小姐，他爱的是年轻漂亮、聪明活泼的唐晓芙。苏小姐明白了这一切之后，恼羞成怒，将方鸿渐以往买jia文凭、与鲍小姐鬼混等丑事添油加醋地告诉了唐晓芙。唐晓芙退回了方鸿渐写给她的情书，并要方鸿渐把她的信也全部退回。方鸿渐感到像从昏厥里醒过来，开始不住的心痛，就像因蜷曲而麻木的四肢，到伸直了血脉流通，就觉得刺痛。被心爱的人如此抛弃，他真应该反省自己以前做过什么。

我们也一样要时时刻刻反省一下，不要等到做错了才去后悔，我们要及时发现自己的错误，并改正。

说回主人公吧。方鸿渐在报馆里的差使没了，赵辛楣为了让他远离苏文纨，介绍他到三闾大学去任教，但三闾大学是为了躲避战乱而重新组建的学校，学校只有一百五十八位学生，刚刚聘好的教授十之八九托故不来了。因方鸿渐的学历中没有学位证书而被聘为中文系副教授。在一次宴会上听说有人追求孙柔嘉，他不知为什么下意识起了妒意，建议孙小姐将陆子潇的情书，不加任何答复地全部送还。在辞去教师职务后，与孙柔嘉结为了夫妻，但因婆媳关系不好，他们整天吵吵闹闹，犹如冤家相逢。一天，柔嘉让鸿渐到她姑母的厂里去做事，而鸿渐想到重庆去找赵辛楣，托辞了，两人为此事又大吵一顿，最后鸿渐离家出走。一个人在大街上闲逛，最后还是决定回家与柔嘉和好，等他到家时发现柔嘉已经走了。

方鸿渐最终悲剧收场，因为在结婚后他想冲出“围城”，并不想进入孙柔嘉的生活，可是他糊里糊涂地就进去了，他没有再走出来，这反映了他是个被动的人，不敢行动，也不会行动。

人类不断的追求和对所追求到的成功的随之而来的不满足和厌烦，两者之间的矛盾和转换，其间交织着的希望与失望，欢乐与痛苦，执著与动摇——这一切构成的人生万事，也如“围城”困境；人一旦陷进这“围城”，你会想着出去，但出去后你又想回去，这困境是人需要面对。“围城”困境告诉我们人生追求的结果很可能是虚妄的，这看起来好像很有点悲观，但骨子里却是个严肃的追求，热忱深埋在冷静之下。

“围城”这个让人熟悉，又让人陌生的词。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十二**

“城外的人想进去，城里的人想出来”。在当今这个流行“婚姻是爱情的坟墓”这句话的时代，真没想到早在上世纪中叶，就有一位站在时代制高点上的伟大的作家，以高雅而幽默的方式提出了这个观点，而非当今这般庸俗。凭借作者对生活细微的观察、丰富的阅历以及深刻的感悟，足以成就一部让人肃然起敬的传世之作。

《围城》描写了抗日战争时期，一群原离战争烽火的知识分子的精神风貌。主人公方鸿渐从欧洲留学回国后，进出事业、爱情、家庭三座”围城”，屡屡抗战，最后仍免不了失败的命运，书中还塑造了另一些“归海派”人物和国内的知识分子，如空虚无聊的赵幸楣，矫情浅薄的苏文纨，纯真可爱的唐晓英，巧于心计的孙柔嘉，虚伪卑琐的李梅亭。作者通过细致入微的心理描写，运用讽刺的语言和巧妙的比喻，入情入理的发掘了人物的隐秘心理。

《围城》初看让人觉得是一部言情小说，细看我觉得更是一部人情小说。作品描写的不仅是方鸿渐的感情经历，而是一代知识分子对工作、爱情、婚姻迷茫的心理状态。书中把婚姻比作被围困的城堡，“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恰如其分地表现了人伦中的夫妻关系。书中孙柔嘉利用女人的小聪明，千方百计地追上了方鸿渐，结婚后，经过生活的磨练，工作的变迁，渐渐得地发觉他的许多缺点，他既善良又迁就，既正直又软弱，婚姻慢慢地出现了危机，整天在吵架中度过，最终走自破裂，这样的婚姻生活，现在仍然在很多的家庭中看到它的影子。

现代人观念开放了，对婚姻更加想的开，围城进去的快，出来也快，熟悉了不久结婚，婚后不久又离婚，视婚姻如儿戏，这样的人怎么能够理解爱的含义和生活的真谛？人海茫茫，两个人有缘在一个围城里并不轻易，既然结婚了，就要相互理解，互相体谅，经营好这份爱，经营好一个家庭。大家都要相互谦让，才不致让对方有逃出去的念头。

“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婚姻是这样，工作何尝不是如此？有的人干一行爱一行，富有兢业精神，有的人频频跳槽，也难觅如意的工作，他们厌烦本职工作，老是觉得别人的工作如何如何好，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换了新的工作后发觉不是想象中的那么如意，想起原来工作的种种好处。只恨世上没有后悔药卖，时光不能倒流。

“人们普遍想冲出那些落后、守旧、不切实际的思想，而那些落后、守旧、不切实际的思想在人们心中却成了围墙，把他们包围住了，而人们却要想方设法冲出去。”

**围城读书笔记摘抄感悟篇十三**

我一开始，只是把这书当作一本普通的小说来看的，只是为了图个乐子，也并没想写什么读后感。于是，我迷迷糊糊地，一口气地读到了本书的200多页。这时，我十分纳闷——我一般读小说，200多页会读上近半个月。于是，我诧异地顿了顿，把书合了起来。

这时，我看到了本书的题目——《围城》。我惊呆了。当时，我凭题目感觉《围城》这本书应是写一些抗战时期的事情——\"围城\"吗!即八路军把日本鬼子围在一座孤城里无路可逃，被迫投降一类的事。但是，内容和我先前的所思所想根本对不上号。它倒是讲了一个上海的青年，出国留学后骗来了个博士学位，回国时候和回国后发生的事情。

我不由得再次不信任地看了看书，并怀疑这书是否印错了，是不是误打误撞地把一个别的作家的什么别的著作给印过来了。但事实证明，书是对的，andiwaswrong。

作者钱钟书的夫人杨绛说:\"这书写的正是作者本人的故事。\"也许正是这样，作者才写出了本书。

其实，\"围城\"所讲述的正是主人公方鸿渐身陷\"围城\"的情况。杨绛在写\"钱钟书与《围城》\"时，曾提到了\"方鸿渐结婚后处境如身陷围城\"。

的确，方鸿渐在订婚前，甚至是婚前，和孙柔嘉的关系还算比较好。但婚后二人动不动就吵嘴，甚至大打出手，柔嘉也开始吃了她以前说过不会吃的\"陈醋\"。而且，用人李妈，柔嘉的auntie，鸿渐家的两个弟媳和一些其他的人也唯恐天下不乱，帮他们添油加醋。但在最后的争吵后，二人都以深刻反省，他们虽不可能永远不吵嘴，但我衷心希望他们能够有所收敛，使身陷得状况好转一些。

但我认为，主人公身陷围城的状态并不光单是这一点就造就了的，也不光单是这一点就造就得了的。

例如，在众人初到三闾大学时，才知道自己受到了校长高松年的\"欺骗\"，也许这个骗局不是高松年刻意设下的，但这也是身不由己。但，鸿渐认为，这是。而且，孙柔嘉也受到了那些\"狗男生\"的欺负。

于是，我运用我超常的联想能力后，便想到了我自己。我小学时，我因学习成绩颇受大家的好评。但，升入初中后，这一切只是\"父母在夸孩子的假博士学位\"罢了。

于是，我整天担惊受怕，怕被别人耻笑。但，我的老师，家长对待我就像当时苏文纨对方鸿渐一样。不过，我的心里想着玩就像方鸿渐在想唐晓芙。

我于是暗下决心:无论做每件事，都要像鸿渐最初对待唐晓芙一样对待它们。不知我是否做到了，也不知我是否能做到，但，然我立下了决心，就尽最大力来将它实现吧。

我也知道，任何一件事中，都有一个\"孙柔嘉\"，不管\"她\"是好是坏，我们都要接受\"她\"。千万不要与\"她\"合不来，过不去，否则，下场是会很惨的。

嘿嘿，以上是我读围城的。

了。

。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